

证券代码：873642

证券简称：牦牛控股

主办券商：甬兴证券

宁波牦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1 月 5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现场会议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12 月 25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张帅君董事长
-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董事会的人员和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基于审慎性原则考虑，将与日本旭化成株式会社、日本旭化成纤维株式会社、旭化成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苏州新星织造有限公司、苏州新星织造产品研发销售有限公司的贸易往来按照关联方交易程序进行审议。

根据以前年度交易内容与金额，综合考虑本年度生产经营，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如下：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120,000,000.00 元人民币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20,000,000.00 元人民币。

详见公司 2026 年 1 月 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

2.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长张帅君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钮月蓉、孔德民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请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宁波牦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宁波牦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6 日